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 Properties Group (Cayman Islands) Limited

星星地產集團(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0)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及 紅股發行－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茲提述星星地產集團(開曼群島)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同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的通函及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的決議案均獲得本公司之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有關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編號	普通決議案	贊成決議案的 股份數目 (%)	反對決議案的 股份數目 (%)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73,270,029 (100%)	0 (0.00%)

2.	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2港仙。	173,270,029 (100%)	0 (0.00%)
3.	重新選舉張慧璇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73,270,029 (100%)	0 (0.00%)
4.	重新選舉龐錦強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73,270,029 (100%)	0 (0.00%)
5.	重新選舉蕭少滔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73,270,029 (100%)	0 (0.00%)
6.	重新選舉李仲明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73,270,029 (100%)	0 (0.00%)
7.	重新選舉陳華敏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73,270,029 (100%)	0 (0.00%)
8.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73,270,029 (100%)	0 (0.00%)
9.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73,270,029 (100%)	0 (0.00%)
10.	批准按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紅股之基準發行紅股*。	173,270,029 (100%)	0 (0.00%)
11.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其已發行股本 20%之本公司新股*。	173,010,029 (99.85%)	260,000 (0.15%)
12.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其已發行股本 10%之本公司股份*。	173,270,029 (100%)	0 (0.00%)
13.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購回股份數額之新股*。	173,210,029 (99.97%)	60,000 (0.03%)

* 有關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之大會通告

本公司已委派其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總數為224,000,000股，亦為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本公司的股份當中並沒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的規定，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須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的股份。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放棄其投票權。亦無任何人士於2017年3月23日致股東之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其投票權。

由於超過50%之票數贊成各項決議案，因此第1至13項決議案獲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紅股發行已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按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224,000,000股股份計算，並假設於本公佈日期至記錄日期期間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根據紅股發行將發行224,000,000股紅股。於緊隨紅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之經擴大已發行股本將合共為448,000,000股股份。根據通函所載之紅股發行預期時間表，買賣附帶紅股發行權利之股份之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星期二）。買賣除淨紅股發行權利之股份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星期四）開始。

為及代表董事會

星星地產集團（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主席

陳文輝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陳文輝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林建國先生、張慧璇女士及廖漢威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龐錦強先生及嚴國文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少滔先生、李仲明先生及陳華敏女士。